

医治无效的食道癌患者炼法轮功痊愈

【明慧网】我是刚修炼一年的新学员，今年80岁。2023年，在我患食道癌医治无效、人生进入绝境之时，走上了法轮大法修炼之路。不久，癌症消失了，身体强健了。我获得了新生，人生还有什么比这更值得庆幸的呢？我对师父和大法无比敬仰。

2023年10月，我觉得全身无力，吞咽食物发哽，心中发慌，难入睡，人一天天消瘦下去，成天萎靡不振。儿子带我去省城医院检查，结果是食道癌晚期。犹如五雷轰顶，我绝望了。二儿子说：“无论花多少钱，也要治好父亲的病。”紧接着，便是高科技医术的化疗、放疗等等。

所谓的高科技医术的化疗、放疗，身体分分秒秒都在煎熬中度过，生不如死。治疗好久，不见好转。仍吃不了饭，只能喝一点流质食物，身体枯瘦如柴。我知道自己的生命已到尽头了，与其难受着等死，不如回家轻松过几天日子吧，我决定出院。

医生说：在医院也许能多活些日子，回家就只有等死。我坚持拒绝了治疗，回到了家中。

老伴是修炼法轮大法的老弟子，82岁了，看起来象60多岁的

人，满面红光。家里什么活儿她都能干的了。她对我说：“我修炼大法二十多年了，没吃一粒药，身体健健康康的，你看到了吧？”我点了点头。她又说：“你常常在别人面前说我是因为炼法轮功身体才这么好的，你这也是在证实大法好而救人。你也经常骑三轮车带我出去讲真相，你积了很多福德。你只要按法轮大法要求修炼心性，炼法轮功动作，师父法身就会管你，帮你清理身体。”我同意了。

于是，我开始跟着老伴学炼法轮功五套功法，每天坚持跟老伴晨炼。法轮功炼功的音乐太好听了，我炼得很专心，炼得出一身汗，我也不管。我每天都认真读大法书。

大法教我按真、善、忍标准做好人，做更好的人，不断提升自己思想。我悟到了很多法理，懂得了时时、事事为别人好，不断去私心和去很多不好的人心。

我学法不怠，天天学，大量地学。不知不觉中，我发现没有病的难受感觉了，能睡好觉了，能吃各种食物了，脸色变好了，走路有力



了，身体长肉了。孙儿媳妇说：“爷爷长胖了。”大儿子感激地说：“法轮功真的把老爸救了啊！我再也不反对你们修炼法轮大法了，我确实相信法轮大法好！李洪志大师好！”

现在，我全家人都相信法轮大法好，真善忍好，亲朋好友也因此而相信法轮大法好。

我就是个活传媒，一份活的真相资料。我和老伴出去讲真相救人，首先就以我自己为例，讲述法轮大法的美好，法轮大法祛病健身有奇效，法轮大法是高德大法，是正法修炼。法轮大法人传人、心传心，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等等。面对我这个真人真事，很多世人明真相、做三退，得救度。◇

法轮功到底怎样？法轮功学员自己有亲身体会，谁也骗不了他们。但中共一言堂的谎言却欺骗了没有真正接触过法轮功的人们。有人因此仇视法轮功，甚至参与了迫害，而这是最危险的。

法轮功对社会有百利而无一害，却遭到中共的残酷迫害，善恶有报是天理，自古以来迫害良善者

法轮功学员为什么要告诉您真相

都没有好下场。法轮功学员告诉人们真相，就是为了让善良的人们明白：不要因为听信了中共谎言，受到蒙蔽和欺骗，而令自己陷于危险的境地。

想想看，您对法轮功的成见来自哪里？您看过法轮功的书籍吗？

您知道法轮功是什么吗？为什么中共不敢让您看看法轮功的书籍、由您自己做出判断呢？

再请想想，法轮功学员没要您一分钱，不图您任何好处，却要自己拿钱、冒着危险告诉您真相，他们有必要骗您吗？要知道，他们唯一的目的就是为了让您不被中共谎言欺骗，为了让您平安。◇

四川省成都市温江区公检法构陷八名法轮功学员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四川报道）成都市八名法轮功学员孙豪、徐月琴、李俊、段琼英、王文涛、李涛、罗义等，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被成都公安局温江分局绑架，先被秘密非法拘禁于新津洗脑班，后被非法逮捕起诉，他们于二零二四年七月二十五日面临温江区法院非法开庭。

警察违法绑架、非法关押、捏造“证据”

成都市公安局温江分局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，将孙豪（孙浩）、徐月琴、李俊、段琼英、王文涛、李涛、罗义等八名法轮功学员绑架后，为了捏造所谓事实、罗织罪名，将他们秘密非法拘禁于新津洗脑班。期间，家人只被告知指定居所监视居住，未被告知人在何处？当时温江公安对几位法轮功学员的指控罪名是“煽动颠覆国家政权罪”，令家人深感诧异。

孙豪拒不配合侦查机关和检察官的任何讯问，直接揭露警察违法执法，后被取保候审。其余七人，在洗脑班被非法拘禁中，遭受刑讯逼供、诱供、欺骗，警察及610人员在几位法轮功学员中来回欺诈、恐吓，比如说某某已经说了，你不说……然后再将欺诈得来的断章取义的所谓“口供”作为证据，并逼迫法轮功学员签字转化。

从一开始的绑架到新津洗脑班的所谓“监视居住”，整个所谓“侦查”过程中，参与的不仅仅是办案警察，更有没有执法权的610人员包括殷舜尧、包小牧等。

家属一直没有任何途径知道当事人被关押在哪里，直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，几位法轮功学员被非法逮捕，并被转入成都郫县看守所及温江看守所，涉嫌罪名也被改为“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”，家属在诧异之余，分析表示，一开始所谓的“煽动颠覆国家政权”不过是温江公安当局为了合理化其秘密非法拘禁的行为而强加

的。（按法律规定，几位法轮功学员在成都有居所，是不能“指定地点监视居住”的，只有涉及恐怖或危害国家安全时，才能指定地点监视居住。）由此也可见，对法轮功学员的指控从来就不是依据事实或法律，只不过是变着花样寻找借口制造迫害。

法轮功学员被转入看守所后，家属与律师仍被拒绝会见当事人。家属对此违法行为向上级公安控告后，才得以会见。温江看守所拒绝家属送法律书籍给当事人了解法律。

温江区检察院检察官非法指控

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，成都温江区检察院检察官郑波非法对徐月琴、李俊等批准逮捕后，多名当事人家属要求亲友辩护，都被拒绝。家属辩护人递交《调取证据申请书》至今不予调取本案关键证据，其中亲友辩护人递交的《羁押必要性审查申请书》检察院签收后，伙同邮局造假，又退回邮局，再让邮局退给了家属。

对检察官郑波的渎职行为，家属辩护人向成都市检察院和监察委递交了《控告书》、《监督申请书》、《查处申请书》等各种法律文书，检察官郑波均不作出回复。

多名辩护人从二零二三年开始申请阅卷均被拒绝。无赖之下，一当事人家属在今年五月份聘请律师阅卷也被拒绝，检察官也不告知案卷是否转法院，完全无视法律规定。

在不公开回复辩护人提交的各种申请情况下，温江检察院检察官郑波于二零二四年三月一日向温江区法院以“组织利用邪教组织破坏法律实施罪”对徐月琴、李俊等提起公诉。

温江区法院法官胡薇薇阻挠家属辩护人与律师阅卷

案件超过法定审理期限，家属辩护人多次到法院查询案件进展无果，五月中旬，到法院询问到案件法官胡薇薇（本案的主审法官），但胡法官拒绝家属辩护人阅卷会见。二零二四年五月中旬法官胡薇薇告知家属，领取起诉书，但只允许律师阅卷、领取起诉书。

无奈之下，家属只好聘请律师参与辩护。律师到法院领取起诉书后，申请复制卷宗，但法官规定律师，只准看，不准拍照和复制卷宗；还强迫律师签订保密协议。

在法官剥夺律师的基本阅卷辩护权的情况下，律师对其违法行为向上级检察院控告后，法官才允许律师复制全面卷宗，但不准拍照。

侦查机关为了邀功请赏，硬把八个不全相识的人牵扯到一个案子里面，以制造所谓“大案”，但看到家属辩护人的努力争取，担心法庭无法控制，在律师领取起诉书后，又分成个案。而且是在告知已经起诉，不让亲人辩护人阅卷的情况下，临时变动全部个案审理。所谓“法官”如此“儿戏”案件。◇

四川省成都明月等三位法轮功学员被绑架

2024年7月8日下午，法轮功学员明月、敬桂花和张瑞芳（瑶瑶）三人，在人民公园被黄瓦街派出所十几名警察绑架，随后分别被非法搜查抄家。之后三人均被秘密关押在不可告人的地方监视居住。

家属到黄瓦街派出所了解情况时，派出所警察却说不是他们干的，他们也不知道，是上面（应该是指青羊区或成都市国保及610）在管这个事。

其中一位家属收到“指定监视居住”的通知书，但警察并未告知人被关在何处。

敬桂花的家人未收到任何法律通知书，家属去黄瓦街派出所询问下落，被告知去找青羊区公安分局政保科（国保大队）。当问政保科时，被告知还在侦查，人在黄田坝某处，不可奉告。家人说要送衣服，政保科的人接过衣服，说转送过去，就是不告知家属他们被非法关押在何处。◇



迫害法轮功 法网难逃